

## 中華民國冰石壺協會第 2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4 月 7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

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2 樓

主席：何卓飛理事長

紀錄：洪秀主

出席人員：

理事：何卓飛、林南聰、呂祖穎、逢廣華、張淑文、洪佳君、  
楊秀招

監事：黃韻錦、張劍平

缺席人員：

理事：劉振宇

監事：林柏全

**壹、主席致詞：略**

**貳、報告事項**

一、本年度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：

(一) 新臺幣 379 萬元，辦理國際參賽、賽前集訓、國外移地訓練、國內訓練營、全國冰石壺錦標賽及其他相關費用。

(二) 新臺幣 2 萬 3,800 元，出席世界冰石壺總會年會。

二、相關工作計畫已逐步推展，冰石壺訓練營初階班分別土城國民運動中心 3 樓冰宮及桃園冰世界進行中。

**參、討論事項：**

案由一：有關本會 111 年工作報告(附件 1)、收支決算表、現金出納表及資產負債表等報表(附件 2)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上述相關財務報表係本會自結報表，後續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，形成「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」，再經監事會造具查核意見後提送會員大會議決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會 112 年度修正後工作計畫如附件 3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體育署 112 年度補助本會新臺幣 379 萬元辦理年度工作計畫，函告依補助金額修正年度計畫、年度行事曆及領據到署辦理撥款事宜。

二、本案係依教育部體育署於 112 年 3 月 2 日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 1120091581Q 號函辦理，工作計畫修正對照表如下。

修正後工作計畫	原送工作計畫	說明
一、參加國際性單項運動競賽：4 場次	一、參加國際性單項運動競賽：5 場次	1. 原定混雙錦標賽，因未取得參賽資格，故取消。 2. 修正向體育署補助及自籌金額
二、國外移地訓練：1 場次	二、國外移地訓練：1 場次	修正向體育署補助及自籌金額
三、主辦全國性運動競賽：112 年全國冰石壺錦標賽	三、主辦全國性運動競賽：112 年全國冰石壺錦標賽	修正向體育署補助及自籌金額
三、辦理寒、暑期或專項訓練營： 1. 訓練營初階班 2 場次 2. 訓練營進階班 2 場次	三、辦理寒、暑期或專項訓練營： 1. 訓練營初階班 2 場次 2. 訓練營進階班 2 場次	修正向體育署補助及自籌金額
四、其他：財務報表簽證服務公費	四、其他：財務報表簽證服務公費	未修正
總經費預算 425 萬 1,600 元	總經費預算 593 萬 5,700 元	*年度工作計畫總經費預算為 425 萬 1,600 元 *體育署補助 379 萬元 *本會自籌 46 萬 1,600 元

三、囿於世界冰石壺總會當年度部分賽事地點尚未確定，建請同意俟世界冰石壺總會公布確定賽事資訊後，責成秘書處逕行修正本工作計畫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有關本會 112 年收支預算表如附件 4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本收支預算表配合體育署年度補助經費修正，並依據教育部 112 年 3 月 14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20008524 號函，審議通過之 112 年收支預算表另案報部備查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會「運動禁藥管制委員會組織簡則」、「第 2 屆選訓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裁判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教練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運動員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紀律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申訴評議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選務委員名冊」及「第 2 屆運動禁藥管制委員名冊」(附件 5-13)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「運動禁藥管制委員會組織簡則」及「第 2 屆運動禁藥管制委員名冊」，係依據「運動禁藥管制辦法」訂定，惟尚未經本會理事會通過。

二、「第 2 屆選訓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裁判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教練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運動員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紀律委員名冊」、「第 2 屆申訴評議委員名冊」及「第 2 屆選務委員名冊」係依理事長任期改聘，需經理事會通過後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有關聘任本會秘書長及副秘書長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聘任宋鑒先生為本會秘書長，戴育宏先生、林挺立先生、劉伯閻先生為副秘書長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有關本會專職人員管理辦法如附件 14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度特定體育團體訪評委員建議辦理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**肆、臨時動議：**

案由：增列本會顧問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，顧問人選由理事長徵詢後聘任。

**伍、散會：**上午 9 時 40 分。